



171302 – 她的母亲看准了她的未婚夫，而她的父亲认为他不适合，她应该怎么做？

السؤال

我的母亲想把我嫁给一个人，我的父亲认为那个人不适合我，众所周知，男人是一家之主，因此我相信父亲的选择超过我母亲的选择，你有什么看法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真主让男人主持婚姻大事，所以不允许女人主持自己的婚嫁，也不能主持别的女人的婚嫁；婚姻必须要有监护人，而女人没有监护婚姻的权利；婚姻的监护权专属于男人，也就是女人的父亲，所以父亲比别人更有权利主持他女儿的婚姻大事。

伊玛目艾布·贝克尔·甘法利·沙什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其意思就是真主最清楚女人的本性是喜爱男人的，她的理智较弱，无法保障自己的选择是正确的，所以把她的婚姻大事交给父亲主持；如果让她自行选择和缔结婚约，则不能保障她把自己放在门当户对的位置。”《教法的优越性》（247页）；敬请参阅（2127）号问题的回答

如果父亲是主持婚姻的监护人，没有监护人就不能缔结婚约；所以父亲最有权力为女儿选择一个丈夫，特别是因为父亲通常了解男人和男人的情况，父亲基本上可以掌握求婚者的具体情况。

但是，这并不意味着母亲在选择女婿的事情中没有发言权，父亲在这个问题上必须要与母亲协商，征询她的意见，也许她的意见是正确的，有可能知道父亲不了解的关于求婚者的一些情况。

综上所述：

从根本上来说，父亲的主张和的选择提前于母亲的主张和选择，但是这并不意味着绝对废除母亲的意见，必须要考虑和征询母亲的看法，以父亲的看法说服母亲，父亲是婚姻的负责人，如果父亲心智健全，处事稳重，选择权首先归于父亲，同时要照顾母亲的情绪，要尊重她的意见。

真主至知！